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提升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英語文教學成效實施計畫

一、緣起：

為接續「提升高中職學生英語文教學成效實施計畫」之精神，配合行政院功能業務與組織調整，並因應 103 年度 8 月 1 日施行之「高級中等教育法」，除檢核推動現況，並就現行英語教學現場擬定因應指標，透過增進教師專業發展、融入多元創新教學、多元彈性評量、營造英語文學習情境等 4 大面向之執行，以達精進、深化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英語文能力之目標。

二、依據：教育部「各級學校英語文教育行動方案」。

三、計畫目標：

以差異化教學為主軸，依據學生個別差異、興趣及需求，從教師知能專業發展、創新教學、多元評量、環境建置 4 大面向(如附表 1)，提升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英語文聽、說、讀、寫之能力，改進學習效果並引導學生適性發展。

- (一) 成立英語文優質社群，增進教師專業發展。
- (二) 活化英語文教學課程，融入多元創新教學。
- (三) 採行多元彈性評量，改進英語文評量方式。
- (四) 建置英語學習環境，營造英語文學習情境。

為推動雙語教學及活化課堂教學內容，108 學年度選定「英語文相關社團」、「英語文多元競賽活動」及「寒暑假英語營」等 3 項優先辦理項目(如附表 2)，協助學校營造生活化、趣味化之浸潤式英語學習情境，以期達成提升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英語文教學成效之目標。

四、辦理單位：

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。

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本署）。

承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學系

五、實施對象：各公、私立高級中等學校（含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所屬學校）。

六、辦理原則：

- (一) 適性學習：由教師專業發展出發，提供學生拔尖提升、固本精進及學習扶助等教學課程，以兼顧學生多元學習需求。
- (二) 特色發展：促進各高級中等學校積極發展學校本位之創新教材教法、教學課程、評量方式及多元學習活動與情境，協助學校發展英語文教學特色。
- (三) 績效責任：依據申請學校計畫撰寫內容評選受補助學校，獲選學校依計畫執行，並接受本署逐年定期評核經費使用情形與實施成效。
- (四) 分期推動：採逐年階段性、校本策略性推動方式，就申請之高級中等學校分年、分期逐步實施，以達有效提升學生英語文教學成效之目標。

七、計畫期程及經費撥付：

本計畫自 108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。經費於 108 年度 1 次撥付。

八、實施方式：

- (一) 辦理類型：係屬於競爭型計畫，一般學校依計畫內涵之完整性與經費規劃之可行性，核予經費；學校位於離島及偏遠鄉鎮市區，依其計畫之可行性，重點補助。
- (二) 辦理項目：以本計畫之計畫目標為主軸，各校應依附表 1 及附表 2 辦理各對應目標內之必辦項目；各校可依學校執行現況、教學發展目標與學生學習特性，辦理適當之選辦項目，。
- (三) 計畫申請：申請學校應依計畫書格式，依限提送計畫書；計畫書之收件截止日為 108 年 4 月 19 日。
- (四) 自主管理與績效指標：
 1. 申請學校應參考學校本位管理精神，訂定自主管理機制，於所提報之計畫書內，以圖表或說明方式呈現自主管理機制，俾利學校推動計畫並管控執行成效。
 2. 申請學校應依據各年度辦理之項目，於計畫書中填列對應之績效指標，並透過績效指標進行自評。
 3. 學校應就辦理之項目，依「辦理項目對應之績效指標」，將列屬之績效指標，依序填列於計畫書預期效益欄內，「辦理項目對應之績效指標」請參考附表 3 及附表 4。

九、補助經費之相關原則與編列基準

- (一) 經費編列原則：經費之編列應符合計畫推動所需，並依照下列原則辦理：
 1. 經費編列依據「教育部補(捐)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 2. 各主管機關應依「教育部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計畫型補助款處理原則」規定，按各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財力分級表編列相對配合款。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財力分級屬第 1 級者，相對配合款比率為百分之五十；第 2 級者，相對配合款比率為百分之四十；第 3 級者，相對配合款比率為百分之三十；第 4 級者，相對配合款比率為百分之二十；第 5 級者，相對配合款比率為百分之十。
 3. 各校辦理必辦項目：「補助並推動高級中等學校成立英語文相關社團」與「補助並推動高級中等學校辦理英語文多元競賽活動」，兩項合計之經費編列以新臺幣(以下同) 25 萬元為上限。另若同時辦理選辦之「補助並推動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寒暑假英語營」，3 項合計經費編列以 35 萬元為上限，並以仟元為單位表示。
 4. 各計畫用途項目應依「教育部補(捐)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」編列，且項目名稱應與基準表一致為原則。
 5. 學校已接受政府其他法令規定提供英語文教學補助款者，不得重複申請。
- (二) 經費編列基準：
 1. 經費應依照「教育部補(捐)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」編列，但不包括人事費、加班費。另得編列學生獎助金、教師進修費用、設備維護費、租車費及單價 1 萬元以下之物品耗材費；唯物品耗材費不得超過經常門總經費之百分之十。
 2. 學生獎助金之發放，各單項每人最多以 2,000 元為限，獎助金總額不得超過經常門

總經費之百分之二十。鼓勵學生參加英文檢定之報名費用獎助金，應依以下規範辦理：高中（含高職應用外語科英文組）學生須通過全民英檢（GEPT）中級（或 TOEIC 聽力及閱讀項目合計 550 分以上，且口說及寫作項目分別均達 6 級以上），始得發給；高職（不含高職應用外語科英文組）學生須通過全民英檢（GEPT）初級，始得發給；原住民、身心障礙、身心障礙人士子女、低收入戶家庭成員、免納所得稅之農工漁民子女、失親、單親、隔代教養家庭成員或特殊境遇婦女之子女，得核實給予學生參加英文檢定之報名費用獎助金（學生 1 年以 1 次為限）。

3. 學校因推動本計畫得聘用外籍教師進行協同教學或全英語授課，聘用外籍教師之鐘點費每節不超過 800 元；每校申請之外籍教師鐘點費，其補助上限為每校每年 10 萬元。學校聘用外籍教師應依「外國人從事就業服務法第 46 條第 1 項第 1 款至第 6 款工作資格及審查標準」之第 41 條與第 41 條之 1 規定聘任外籍教師。
4. 學校為落實差異化教學，得依課程綱要實施原班分組或班群分班教學，並於當屆班級數 1.5 倍範圍內，及每組人數不得少於 15 人之規範下，增開英文差異化分組教學課程；分組後多出原班級數之教師鐘點費，以每班每節 400 元為原則。
5. 學校為推動融入多元創新教學之計畫目標，於第 8 節或例假日（含寒、暑假）時間開設相關課程者，該課程教師鐘點費以每班每節新臺幣 550 元為上限。
6. 租車費每車每天最高不得超過 1 萬 2,000 元，但不得支用於學校校車。

（三）經費請領及結報：

1. 申請獲准辦理本計畫之學校，應依本署核定經費額度及期限，辦理請領事宜。
2. 補助經費應專款專用，並依教育部補(捐)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規定辦理結報。其中直轄市立、直轄市私立高中、縣（市）立高中應由主管機關核轉本署辦理結報。

（四）經費支用注意事項：

1. 學生獎助金之發放，學校應訂定相關審核要點，並經校務會議或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。
2. 編寫教材屬教師備課工作一部分，不另支給編撰費。
3. 本項經費所購置之補充教材，不得作為教科書使用。
4. 本項經費不得支應校刊編輯及印刷費、演出費、招生紀念品製作費等。
5. 若為學校租車或使用校車者，隨車人員不得支領交通費。
6. 依「教育部補(捐)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」之規範，文具用品、紙張、錄音帶、資訊耗材、資料夾、郵資等均屬雜支項目，學校於經費編列時，不得於業務費再編列上述項目。
7. 計畫執行如需變更計畫內容者，應專案報請本署核定後辦理。
8. 採購招標後若有結餘款項，限支用於與計畫相關之項目；若支用於本計畫新增項目者，需報經本署同意後始得支用。
9. 經查前 1 年度計畫辦理經費執行率未達百分之八十之學校，次 1 年度酌予刪減計畫總經費。

（五）本計畫經費得應教育部政策及立法院預算審議適時修訂，各校應配合辦理。

十、考核督導：

(一) 成效考核：

1. 網路填報考核：

A. 學校應依各校申請書必選辦之預期效益績效指標(如附表 3)於每年度結案時上計畫網站填寫。

B. 學校應自 108 年 9 月起每 2 個月底以前，上計畫網頁填寫 108 學年度優先辦理項目績效指標參考表。(如附表 4)

2. 書面成果報告書評核：核定通過之學校應依本計畫期程規定，於公告期限內完成年度計畫之成果報告書。

(二) 執行督導：

1. 為瞭解各校執行本計畫之情形，由本署組成考評小組，適時辦理本計畫之成效考核，以深入瞭解各校執行情況及困難，並給予必要之協助。

2. 學校績效達成率及執行成果報告，列為下年度核發本計畫補助經費之參考，並得做為本署對學校持續進行輔導、經費補助或中止補助之依據。

(三) 獎勵：

1. 對於推動及執行本計畫績效卓著之學校及有功人員，從優敘獎，以資鼓勵。

2. 教學績優教師，建議學校優先推薦參加「優秀教育人員及公務人員」、「教學卓越獎」等選拔。

十一、預期效益

(一) 增進英語教師專業成長及強化英語文課程之多元設計，活化英語文教學課程，提升學生學習興趣。

(二) 貫徹以學習者為中心之英語文教育理念，尊重學生能力差異，協助其開發英文潛能。

(三) 建立學生有效的英語文學習方法，加強其自學能力，奠定終身學習之基礎。

(四) 增進學生英語文的聽、說、讀、寫能力，作為將來升學或就業之準備，並能應用於實際生活之溝通。

(五) 促進學生對於多元文化之瞭解與尊重，培養其國際視野與全球競合力。

附表 1

對應目標	具體策略	辦理項目
一、增進教師專業發展	必辦	
	1-1 發展英語文教師專業學習社群、精進英語文教材教法	1-1-1 成立並強化英語文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運作
		1-1-2 辦理英語文教師優良教學觀摩會
		1-1-3 推動英語文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研發創新教材及教法
		1-1-4 推動教師輔導學生通過各項英文檢定
	1-2 辦理英語文教師專業知能研習與進修活動	1-2-1 鼓勵教師參與各項專業知能研習
	選辦	
	1-1 發展英語文教師專業學習社群、精進英語文教材教法	1-1-5 鼓勵教師運用英語文教學網路平臺，豐富教學內容
	1-2 辦理英語文教師專業知能研習與進修活動	1-2-2 鼓勵教師取得相當於全民英檢中高級以上檢定通過資格
	1-3 其他校本具體措施	1-3-1 提出其他有助於提升英語文教師知能、促進教學專業發展之校本措施
二、融入多元創新教學	必辦	
	2-1 推動並建立學生英語文能力適性教學	2-1-1 英語文拔尖提升—開設學生英語文能力精進課程
		2-1-2 英語文扶助奠基—開設英語文補救教學課程
	選辦	
	2-1 增加英語文多元學習機會	2-1-3 開設學生英語文密集訓練班（針對參與創造發明或其他國際競賽之學生）
		2-1-4 辦理外交小尖兵英語文種籽團隊選拔活動
	2-2 增設英語文學習課程	2-2-1 開設校訂英語文選修學習課程
		2-2-2 增設英語課程全英語授課（含外籍教師全英語授課課程）
		2-2-3 增設職場專業英語文課程（汽車英文、商用英文等）
	2-3 發展英語文創新教學	2-3-1 發展繪本教學、專題式學習、讀者劇場等創新教法
2-3-2 推動閱讀英文讀本（非課本），並發展英文小論文寫作能力		
2-4 其他校本具體措施	2-4-1 提出其他有助於融入多元創新教學之校本措施	
三、採行多	必辦	
	3-1 重視聽說讀寫綜合能力評量	3-1-1 鼓勵及補助學生參加英語文能力檢定
		3-1-2 辦理英語文聽力測驗納入定期評量（每學期至少一次）
選辦		

元 彈 性 評 量	3-1 重視聽說讀寫綜合能力評量	3-1-3 辦理英語文口說測驗納入評量
	3-2 鼓勵學校發展英語文彈性評量	3-2-1 發展聽說讀寫特色評量
	3-3 其他校本具體措施	3-3-1 提出其他有助於推動多元彈性評量之校本措施
四 、 建 置 英 語 學 習 環 境	必辦	
	4-1 推動英語文體驗學習活動	4-1-1 辦理英語角（English Corner）活動
		4-1-2 辦理英語日活動
	4-2 推動建置校園英語文學習環境	4-2-1 設置英語文情境教室
		4-2-2 設置雙語（中英文對照）標示
	選辦	
	4-1 推動英語文體驗學習活動	4-1-3 利用英語文情境教室進行教學活動
		4-1-4 辦理學生英語文體驗學習活動
		4-1-5 辦理接待國際志工或交換學生活動
		4-1-6 推動外籍教師協同教學活動
	4-2 推動建置校園英語文學習環境	4-2-3 建置教室英語文學習角
		4-2-4 辦理校園英語文廣播活動
		4-2-5 鼓勵與社區或策略聯盟學校進行資源分享與互惠
4-3 其他校本具體措施	4-3-1 提出其他有助於執行英語學習環境之校本措施	

附表 2

108 學年度優先辦理項目

辦理項目	實施策略與活動	效益評估
一、英語文相關社團 (必辦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結合社區軟硬體資源 2. 延伸正規英語文課程 3. 強化素養導向的英語文學習與使用 4. 科技融入學習，善用網路英語文學習資源(如：教育部網站 Cool English) 5. 跨校交流、觀摩學習 6. 成果發表，強化動機 7. 校內英文教師團隊參與、規劃，提升專業知能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-1 辦理英語文社團之社團數 1-2 參加英語文社團活動總時數
二、英語文多元競賽活動 (必辦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聽、說、讀、寫及整合性的多元競賽活動(例如:閱讀心得寫作比賽、話劇比賽、歌唱比賽及辯論比賽等) 2. 強化競賽前的準備與前置練習，將競賽活動轉化為學習活動 3. 兼顧個人與團體競賽 4. 與正規英語文課程結合 5. 強化素養導向的英語文學習與使用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2-1 辦理英語文多元競賽活動場次 2-2 參加英語文多元競賽活動學生總人次
三、寒假、暑假英語營 (選辦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結合社區軟硬體資源 2. 強化素養導向的英語文學習與使用 3. 活動導向，內容多元，英語文學習的成分高 4. 舉辦不同屬性、不同英語文程度的營隊，或設計差異化的配套措施，提供適性學習的機會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3-1 辦理寒暑假英語營活動總時數 3-2 參加寒暑假英語營活動學生總人次

填報日期： 年

辦理項目對應之績效指標參考表

對應目標	績效指標參考	辦理項目對應之績效指標	目標值
一、增進教師專業發展	1.1 參與英語文教師專業社群之教師人數	1-1-1	
	1.2 辦理英語文教師優良教學觀摩會之場次	1-1-2	
	1.3 辦理英語文教師優良教學觀摩會之總時數		
	1.4 辦理英語文教師優良教學觀摩會之參與教師總人數		
	1.5 參與發展創新教材及教法之教師人數	1-1-3	
	1.6 教師發展創新教材及教法之教案件數		
	1.7 參與輔導學生各項英文檢定之教師人數	1-1-4	
	1.8 參與英語文各項專業知能提升研習之教師人數	1-2-1	
	1.9 運用英語文教學平臺之教師人數	1-1-5	
	1.10 通過相當於全民英檢中高級以上之教師人數	1-2-2	
	1.11 其他學校校本指標（由學校擬定具體之量化檢核指標）	1-3-1	
二、融入多元創新教學	2.1 學校開設英語文拔尖提升精進課程之班數（一份教學進度表為一班）	2-1-1	
	2.2 學校開設英語文拔尖提升精進課程之總節數		
	2.3 參與英語文拔尖提升精進課程之學生總人數		
	2.4 學校開設英語文補救教學課程之班數（一份教學進度表為一班）	2-1-2	
	2.5 學校開設英語文補救教學課程之總節數		
	2.6 參與學生英語文補救教學課程之學生總人數		
	2.7 學校辦理英語文密集訓練課程之班數（一份教學進度表為一班）	2-1-3	
	2.8 學校辦理英語文密集訓練課程之總節數		
	2.9 參與英語文密集訓練課程之學生總人數		
	2.10 參與外交小尖兵英語文種籽團隊選拔活動之學生總人數（校內選拔）	2-1-4	
	2.11 學校開設校訂英語文選修學習課程之總學分數	2-2-1	
	2.12 學校增設英語課程全英語授課之班數（一份教學進度表為一班）	2-2-2	
	2.13 學校增設英語課程全英語授課之總節數		
	2.14 參與英語課程全英語授課之學生總人數		
	2.15 學校增設職場專業英語文課程之班數（一份教學進度表為一班）	2-2-3	
	2.16 學校增設職場專業英語文課程之總節數		
	2.17 參與職場專業英語文課程之學生總人數		

	2.18 實施繪本教學創新教法之班數（一份教學進度表為一班）	2-3-1	
	2.19 實施專題式學習創新教法之班數（一份教學進度表為一班）		
	2.20 實施讀者劇場等創新教法之班數（一份教學進度表為一班）		
	2.21 實施其他創新教法之辦理情形（含教學內涵、主軸、參與學生總人數），另以質性說明呈現		
	2.22 實施課外英文讀本閱讀之班級數	2-3-2	
	2.23 學校英文紙本讀本的借閱率		
	2.24 參與發展英文小論文寫作能力之學生人數		
	2.25 學生英文小論文寫作總篇數		
	2.26 其他學校校本指標（由學校擬定具體之量化檢核指標）	2-4-1	
三、採行多元彈性評量	3.1 通過全民英檢初級檢定之學生總人數	3-1-1	
	3.2 通過全民英檢中級檢定（TOEIC 聽力及閱讀項目合計 550 分以上，且口說及寫作項目分別均達 6 級以上）之學生總人數		
	3.3 通過全民英檢中高級檢定（TOEIC 聽力及閱讀項目合計 785 分以上，且口說及寫作項目分別均達 7 級以上）之學生人數		
	3.4 通過商教英檢一級之學生人數		
	3.5 通過商教英檢二級之學生人數		
	3.6 通過高中英聽測驗 A 級人數		
	3.7 通過高中英聽測驗 B 級人數		
	3.8 通過其他英文檢定（以上統計者除外）之學生人數及檢定名稱，另以質性說明呈現		
	3.9 聽力測驗納入定期評量次數	3-1-2	
	3.10 聽力測驗納入平時評量次數		
	3.11 口說測驗納入定期評量次數	3-1-3	
	3.12 口說測驗納入平時評量次數		
	3.13 學校推動特色、彈性評量執行方式與次數，另以質性說明呈現	3-2-1	
	3.14 其他學校校本指標（由學校擬定具體之量化檢核指標）	3-3-1	
四、建置英語學習環境	4.1 學校辦理英語角活動之次數	4-1-1	
	4.2 參與英語角活動之學生總人數		
	4.3 學校推動英語日活動之場次	4-1-2	
	4.4 學校設置英語文情境教室數	4-2-1	
	4.5 學校設置校園雙語（中英文對照）標示數	4-2-2	
	4.6 學校辦理利用英語文情境教室進行學習活動之次數	4-1-3	
	4.7 參與利用英語文情境教室進行學習活動之學生總人數		
	4.8 學校辦理學生英語村體驗學習活動之次數	4-1-4	
	4.9 參與英語村體驗學習活動之學生總人數		
	4.10 辦理接待國際志工、交換學生活動之次數	4-1-5	

4.11 辦理各項校內國際交流活動（活動主軸、精神等），另以質性說明呈現		
4.12 參與外籍教師協同教學活動之本國教師人數	4-1-6	
4.13 參與外籍教師協同教學活動之外籍教師人數		
4.14 學校辦理外籍教師協同教學活動之班數（一份教學進度表為一班）		
4.15 學校辦理外籍教師協同教學活動之總節數		
4.16 參與外籍教師協同教學活動之學生人數		
4.17 教室內建置英語文學習角數	4-2-2	
4.18 學校辦理校園英語文廣播活動之次數	4-2-4	
4.19 學校與社區學校或策略聯盟學校進行資源分享與互惠之次數	4-2-5	
4.20 其他學校校本指標（由學校擬定具體之量化檢核指標）	4-3-1	

填報日期： 年 月 日

108 學年度優先辦理項目績效指標參考表

效益評估-指標項目		目標值	截至目前之績效
1-1	辦理英語文社團活動總時數		
1-2	參加英語文社團活動學生總人次		
2-1	辦理英語文多元競賽活動場數		
2-2	參加英語文多元競賽活動學生總人次		
3-1	辦理寒暑假英語營活動總時數		
3-2	參加寒暑假英語營活動學生總人次		